

中共郑州工程技术学院委员会文件

校党字〔2025〕17号



郑州工程技术学院 关于调整内设机构的通知

学校各单位：

经学校党委会研究，决定调整以下内设机构：

一、信息工程学院

设书记岗位1个、院长岗位1个、副书记岗位1个、副院长岗位2个。

下设党政管理机构3个，分别是：党政办公室、组织员、学生工作办公室（或分团委），各设科级岗位1个；学生工作办公室另设副主任岗位1个。

下设教学机构6个，分别是：教学科研办公室、电子信息工程系、物联网工程系、智能科学与技术系、公共计算机教研室、

实验教学中心、各设主任岗位 1 个；电子信息工程系、物联网工程系、智能科学与技术系、各另设副主任岗位 1 个。

二、软件学院（软件职业技术学院）

设书记岗位 1 个、院长岗位 1 个、副书记岗位 1 个、副院长岗位 2 个。

下设党政管理机构 3 个，分别是：党政办公室、组织员、学生工作办公室（或分团委），各设科级岗位 1 个；学生工作办公室另设副主任岗位 1 个。

下设教学机构 6 个，分别是：教学科研办公室、软件工程系、虚拟现实技术系、软件技术教研室、动漫与数字媒体教研室、实验教学中心，各设主任岗位 1 个；软件工程系、教学科研办公室另设副主任岗位 1 个。

三、机械与电气工程学院

设书记岗位 1 个、院长岗位 1 个、副书记岗位 1 个、副院长岗位 2 个。

下设党政管理机构 3 个，分别是：党政办公室、组织员、学生工作办公室（或分团委），各设科级岗位 1 个。

下设教学机构 6 个，分别是：教学科研办公室、机械设计制造及自动化系、机械电子工程系、电气工程与智能控制系、智能测控工程系、实验教学中心，各设主任岗位 1 个；机械设计制造及自动化系另设副主任岗位 1 个。

四、车辆与交通工程学院

设书记岗位 1 个、院长岗位 1 个、副书记岗位 1 个、副院长岗位 2 个。

下设党政管理机构 3 个，分别是：党政办公室、组织员、学生工作办公室（或分团委），各设科级岗位 1 个。

下设教学机构 4 个，分别是：教学科研办公室、车辆工程系、新能源汽车工程系，实验教学中心，各设主任岗位 1 个。

五、材料与化学工程学院

设书记岗位 1 个、院长岗位 1 个、副书记岗位 1 个、副院长岗位 2 个。

下设党政管理机构 3 个，分别是：党政办公室、组织员、学生工作办公室（或分团委），各设科级岗位 1 个；学生工作办公室另设副主任岗位 1 个。

下设教学机构 9 个，分别是：教学科研办公室、化学工程与工艺系、~~高分子材料~~与工程系、应用化学系、实验教学中心、河南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办公室、分析测试中心、河南省生物基医用高分子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办公室、气候变化与碳中和研究院，各设主任岗位 1 个（气候变化与碳中和研究院院长为兼职岗位）；化学工程与工艺系、高分子材料与工程系、应用化学系各另设副主任岗位 1 个。

六、食品与健康工程学院

设书记岗位 1 个、院长岗位 1 个、副书记岗位 1 个、副院长

岗位 2 个。

下设党政管理机构 3 个，分别是：党政办公室、组织员、学生工作办公室（或分团委），各设科级岗位 1 个。

下设教学机构 7 个，分别是：教学科研办公室、食品科学与工程系、食品质量与安全系、实验教学中心、河南省速冻食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、现代食品科学研究院、生命与大健康研究院，各设主任岗位 1 个（现代食品科学研究院、生命与大健康研究院院长为兼职岗位）；食品科学与工程系、食品质量与安全系各另设副主任岗位 1 个。

七、创新创业学院。设教学科研办公室，设主任岗位 1 个。

八、文化遗产与艺术设计学院。数字媒体艺术系设副主任岗位 1 个。

原信息工程学院、软件职业技术学院、机电与车辆工程学院、食品与化工学院机构撤销。



中共郑州工程技术学院委员会

2025 年 3 月 11 日印发
